

-二、最后承诺报价表

(第 二次报价书)

项目名称：明光市潘村镇中心卫生院消防工程建设项目（三次）

项目编号：czmgcg202406-041

供应商名称	安徽东兆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谈判范围	全部
最后报价 (详见备注说明)	大写： <u>柒拾玖万陆仟</u> 小写：796000.00
质量标准	合格
工 期	接开工令后 <u>60</u> 日历天完工
是否响应付款方式	是 否 (划 √)
备注说明	(此处可补充谈判小组根据与供应商谈判情况变动的谈判文件的内容，包括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
谈判小组签字	

供应商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字：

期：2024年6月26日

注：

1. 本页《报价表》由供应商在接到报价通知后依据谈判情况填写，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考虑谈判报价的方便，供应商在填写最后承诺报价后，（第一次报价-最后承诺报价）除以第一次报价后得出的优惠率视同为清单中全部分项工程量的优惠浮动值（特定分项优惠除外），而不考虑措施项目清单和规费税金清单的金额改变。此优惠率调整原则适用于合同内价格的计算及项目增减、变更时价格的计算。

2. 表中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